

本

變更使用執照

消防安全設備圖說申請

消防申請		外部水源	
執照字號		高市經發工字第(11XXXXX5600)號	
申請人	姓名	佳 XXX 有限公司一廠 負責人：蔡 XX	
	地址	高雄市 XX 區 XX 路 XX 號	
建築地址		高雄市 XX 區 XX 路 XX 號	
		高雄市 XX 區 XX 段 XX 地號	

社團法人高雄市消防設備師公會
外部水源圖說審查所需文件點檢表裝訂順序

☐北區 ☐南區

- 1、☐受理線上掛件編號(編號號碼: 115XXXXXX)
- 2、☐外部水源圖說審查申請書 1 式 2 份-業者大小章、設計者執章+簽名
- 3、☐委託書(須為申請人委託設計者)-業者大小章、設計者執章
- 4、☐專技人員-消防安全設備設計者資格證件影本-設計者執章
- 5、☐各項消防安全設備概要表-設計者執章
(勾選外部水源檢核表**第一項或第四項**者需檢附專用蓄水池概要表)
- 6、☐納管核准公文(經發局函) ≡ H
- 7、☐工廠改善計畫申請書
- 8、☐工廠改善計畫申請書受理證明(經發局)
- 9、☐工廠改善計畫申請書核准公文(經發局函)
- 10、☐105/05/19 前林務局用印完成之農林航照圖
- 11、☐水源同意使用佐證資料
- 12、☐土地、建物所有權狀或建物謄本(水源應經他人同意使用時須檢附)
- 13、☐設計完成之外部水源圖說(共 張)
- 14、☐建築相關圖說(平行作業者檢附由建築師簽章之建築圖說即可)
- 15、☐聯絡人姓名: XXX 電話: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LINE ID:
- 16、☐原審承辦人:

※影本請加蓋出具者之印章及與正本相符章※

公會外部水源圖說審查案件辦理進度表 (下表由公會審查人員填寫，申請人及設計人請勿填寫)					
審 查 人 員		辦 理 時 限			
案 件 審 查 進 度		約審或通知時間	會同審查時間		圖說補正時間
	第 1 次				
	第 2 次				
完成審查時間			呈核時間	核批時間	
通知結案時間			結案時間		
備 註					

高雄市消防設備師公會特定工廠消防安全圖說審查紀錄表

收 文 字 號		審 查 人 員	
審 查 日 期	年 月 日		
起 造 人	XXX	設 計 人	
建 築 物 名 稱	XX企業社-外部水源		
建 築 物 地 址	高雄市XX區XX巷XX號		
設 備 種 類	審 查 意 見		意 見 回 覆
特 定 工 廠 消 防 安 全 圖 說 審 查 初 審			
特 定 工 廠 消 防 安 全 圖 說 審 查 複 審			

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申請書													受理掛件編號蓋章														
(類別： ☐ 新建 ☐ 增建 ☐ 改建 ☐ 修建 ☐ 變更設計 ☐ 變更用途 ☐ 室內裝修 ☐ 戶數變更 ☐ 補領使照 ☐ 項目更動 ☐ 臨時建築物 ☐ 特殊建築物 ☒ 其他)													申請日期： 115年05月29日 ※線上掛件單需有掛件日期 (檢附A4即可)														
下列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依消防法第十條規定檢同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張)及其他有關證件申請審查 此致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建築物名稱		XX企業社－外部水源登記申請				建築物地點		高雄市XX區XX巷XX號 XX段 小段XXXX地號(均部分使用)地號																			
申請人 (起造人)		姓名		XX企業社 負責人:黃XX 簽章				地址		高雄市XX區XX路XX巷X弄XX號				聯絡電話		(07)1234567											
消防安全設備 設計人		姓名		陳XX 簽章				消防設備師證書字號		消師證字第0000號				聯絡電話		(07)1234567											
		執業機構名稱統一編號		XXXX有限公司 00000000				執業機構地址																			
消防安全設備 監造人		姓名		簽章				消防設備師證書字號						聯絡電話													
		執業機構名稱統一編號						執業機構地址																			
檢附資料		1. 建造執照(變更使用、變更設計)申請書 ☐ 有 ☒ 無 2. 建照(使用)執照 ☐ 有 ☒ 無 3. 建築圖說 ☒ 有 ☐ 無 4. 建築物「一般・無開口」樓層檢討表 ☒ 有 ☐ 無 5. 消防用緊急發電機電源容量計算書 ☐ 有 ☒ 無 6. 室內裝修資料 ☐ 有 ☒ 無 7. 其他 ☒ 有 ☐ 無																									
建築物資料		☐ 室內裝修 ☒ 單一用途 ☐ 複合用途 ☐ 其他		樓層數		地下層		地下層		騎樓		第 1F 層		第 層		第 層		第 層		第 層		第 層		屋頂突出物			
		原有面積 m ²										455.81															
		申請面積 m ²										455.81															
		變更後面積 m ²																									
		每層合計 m ²										455.81															
		各樓層高度 m ²																									
		各樓層用途										廠房、辦公															
		變更後用途																									
		各樓層屬性										無開口															
		建築物高度 m				m		總原有面積m ²		455.81		m ²		總申請面積m ²		455.81		m ²		總變更後面積m ²				m ²			
設備項目		設備種類		設備有者 ☐ 內打✓		應檢附圖說資料項目				具備		不具備		設備項目		設備種類		設備有者 ☐ 內打✓		應檢附圖說資料項目				具備		不具備	
滅火設備		☐ 滅火器		1. 設備概要表				☐		☐		消防搶救上之必要設備		☐ 排煙設備		1. 設備概要表				☐		☐					
		2. 平面圖				☐		☐		2. 平面圖						☐		☐									
		3. 滅火效能計算書				☐		☐		3. 排煙風管系統圖						☐		☐									
		4. 自然排煙口大樣圖				☐		☐		4. 設計說明書						☐		☐									
		5. 設計說明書				☐		☐		5. 設備概要表						☐		☐									
		☐ 室內消防栓設備		1. 設備概要表				☐		☐				☐ 緊急電源插座		1. 設備概要表				☐		☐					
		☐ 室外消防栓設備		2. 平面圖				☐		☐						2. 平面圖				☐		☐					
		☐ 自動撒水設備		3. 斷面圖				☐		☐						3. 配線系統圖				☐		☐					
		☐ 水道連結型自動撒水設備		4. 配管系統圖				☐		☐						4. 設計說明書				☐		☐					
		☐ 水霧滅火設備		5. 配線系統圖及展開圖				☐		☐						5. 設備概要表				☐		☐					
☐ 泡沫滅火設備		6. 設計說明及計算書				☐		☐		☐ 無線電通信輔助設備		1. 設備概要表				☐		☐									
☐ 惰性氣體滅火設備		1. 設備概要表				☐		☐				2. 設備系統圖				☐		☐									
☐ 鹵化烴滅火設備		2. 防護區劃空間資料表				☐		☐				3. 設備平面圖				☐		☐									
☐ 乾粉滅火設備		3. 平面、斷面、配管系統圖				☐		☐				4. 配線系統圖				☐		☐									
☐ 簡易自動滅火設備		4. 配線系統圖及展開圖				☐		☐				5. 設備大樣圖				☐		☐									
警報設備		☐ 火警自動報警設備		1. 設備概要表				☐		☐		其他設備		☐ 連結送水管		1. 設備概要表				☐		☐					
		☐ 手動報警設備		2. 斷面圖				☐		☐						2. 平面圖				☐		☐					
		☐ 瓦斯漏氣火警自動警報		3. 電源系統圖				☐		☐						3. 設計說明書				☐		☐					
		☐ 緊急廣播設備		4. 設備系統圖				☐		☐						4. 設置場所平面圖及展開圖				☐		☐					
		☐ 一一九火災通報裝置		5. 設備圖				☐		☐						5. 配線圖及展開圖				☐		☐					
避難逃生設備		☐ 金屬製避難梯 (以固定式為限)		1. 設備概要表				☐		☐		其他設備		☐ 消防專用蓄水池		1. 設備概要表				☐		☐					
		☐ 救助袋 ☐ 緩降機		2. 全區配置圖				☐		☐						2. 平面圖				☐		☐					
		☐ 避難繩索 ☐ 滑杆		3. 平面、立面圖				☐		☐						3. 設備系統圖				☐		☐					
		☐ 避難繩索 ☐ 滑杆		4. 設計圖				☐		☐						4. 設置場所平面圖及展開圖				☐		☐					
		☐ 滑臺 ☐ 避難橋		5. 構造計算書				☐		☐						5. 配線圖及展開圖				☐		☐					
		☐ 出口標示燈		1. 設備概要表				☐		☐				☐ 緊急電源		1. 設備概要表				☐		☐					
		☐ 避難方向指示燈		2. 平面圖				☐		☐						2. 設置場所平面圖及展開圖				☐		☐					
		☐ 避難指標		3. 配線系統圖				☐		☐						3. 配線、配管系統圖				☐		☐					
		☐ 緊急照明設備		4. 設計說明書				☐		☐						4. 設計說明書				☐		☐					
																☐ 冷卻撒水設備 ☐ 射水設備 ☐ 其他設備		1. 設備概要表				☐		☐			
										2. 平面圖或斷面圖				☐				☐									
										3. 配線、配管系統圖				☐				☐									
										4. 設計說明書				☐				☐									
										5. 其他圖說資料				☐				☐									

申請特定工廠改善計畫之廠區外部消防水源審查申請書										受理掛件編號蓋章				
(類別： ☐ 檢核表第1項 ☒ 檢核表第2項 ☐ 檢核表第7項 ☐ 檢核表第3項 ☐ 檢核表第4項 ☐ 檢核表第8項 ☐ 檢核表第5項 ☐ 檢核表第6項 ☐ 檢核表第9項														
申請日期：115年5月29日														
下列建築物外部消防水源審查依特定工廠登記辦法規定檢附圖說（1張）及其他有關證件申請審查此致社團法人高雄市消防設備師公會														
建築物名稱		XX企業社			建築物地點		地址：高雄市XX區XX巷XX號 地號：高雄市XX區XX段XX地號(均部分使用)							
申請人		姓名	XX企業社負責人：黃XX 簽章			地址	高雄市XX區XX路XX巷XX號				聯絡電話	07-1234567		
消防專技人員		※設備師簽名	陳XX 簽章			消防專技人員證書字號	消師證字第0000號				聯絡電話	07-1234567		
		執業機構名稱	XXXX有限公司			執業機構地址	高雄市XX區XX路XX號							
		統一編號	00000000											
檢附資料		1. 外部消防水源審查申請書 ☒ 有 ☐ 無 2. 特定工廠登記納管資料 ☒ 有 ☐ 無 3. 特定工廠登記改善計畫書核定資料 ☒ 有 ☐ 無 4. 消防水源位置圖說 ☒ 有 ☐ 無 5. 其他 ☒ 有 ☐ 無												
建築物資料		☒ 單一用途	樓層數	1F										
		☐ 複合用途 ☐ 其他	原有面積 m	455.81										
			申請面積 m	455.81										
			變更後面積 m											
			每層合計 m	455.81										
			各樓層高度 m											
			各樓層用途	廠房、辦公室、雨遮										
			變更後用途											
			各樓層屬性	無開口										
建築物高度 m			m	本次申請面積m ²		455.81m ²								
設備項目				應檢附圖說資料項目						具備		不具備		
消防水源		☐ 檢核表第1項（設置消防專用蓄水池）	1.設備概要表										✓	
			2.平面圖										✓	
			3.設計說明書										✓	
		☒ 檢核表第2項（既有公設消防栓）	1.距廠區境界線120公尺內之公設消防栓與周圍道路或通道之位置圖								✓			
			2.距離計算								✓			
			3.道路或通道寬度等書圖與佐證資料								✓			
		☐ 檢核表第3項（增設私設消防栓）	1.會同自來水事業機構勘查選定設置消防栓之適當地點相關文件										✓	
			2.距廠區境界線120公尺內之公設消防栓與周圍道路或通道之位置圖										✓	
			3.距離計算										✓	
			4.道路或通道寬度等書圖與佐證資料										✓	
		☐ 檢核表第4項（他棟建築物內同意救災用之消防專用蓄水池）	1.境界線120公尺內建築物之位置圖										✓	
			2.建築物所有人（含土地所有人）同意證明										✓	
			3.水源之平面圖、水量計算										✓	
			4.消防車輛接近至該水源2公尺範圍位置圖										✓	
			5.水管得投入有效抽取水源之構造，或有將水源加壓送至消防車輛之設施之書圖或結構資料										✓	
		☐ 檢核表第5項（建築物外天然水源：池塘、埤塘、湖泊、河川、大圳等）	1.廠區境界線120公尺內之天然水源位置圖										✓	
			2.水量概算資料										✓	
			3.所有權人同意取用該水源佐證資料										✓	
			4.標示取水道路、通道或其他供消防車輛使用無礙之路徑及地點										✓	
		☐ 檢核表第6項（建築物外人工水源：水井、水池、游泳池等）	1.廠區境界線120公尺內之人工水源之位置圖										✓	
			2.水量概算資料										✓	
			3.所有權人同意取用該水源佐證資料										✓	
			4.標示取水道路、通道或其他供消防車輛使用無礙之路徑及地點										✓	
		☐ 檢核表第7項（建築物符合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置標準及建築技術規則防火避難設施相關規定）	1.符合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之消防圖說										✓	
2.建築技術規則防火避難設施相關規定之證明文件											✓			
3.消防車輛可到達之動線圖											✓			
☐ 檢核表第8項（自動水系統火損控制設備）	1.設備概要表										✓			
	2.平面圖													
	3.設計說明書													
☐ 檢核表第9項（其他）	檢附具上述同等以上效能之說明文件，並檢附相關資料。										✓			

申請特定工廠改善計畫之廠區外部消防水源審查申請書										受理掛件編號蓋章					
(類別： ☐ 檢核表第1項 ☒ 檢核表第2項 ☐ 檢核表第7項 ☐ 檢核表第3項 ☐ 檢核表第4項 ☐ 檢核表第8項 ☐ 檢核表第5項 ☐ 檢核表第6項 ☐ 檢核表第9項															
申請日期：115年5月29日															
下列建築物外部消防水源審查依特定工廠登記辦法規定檢附圖說（1張）及其他有關證件申請審查此致社團法人高雄市消防設備師公會															
建築物名稱		XX企業社				建築物地點		地址：高雄市XX區XX巷XX號 地號：高雄市XX區XX段XX地號(均部分使用)							
申請人		姓名		XX企業社負責人：黃XX 簽章		地址		高雄市XX區XX路XX巷XX號				聯絡電話		07-1234567	
消防專技人員		※設備師簽名		姓 名 陳XX 簽章		消防專技人員證書字號		消師證字第0000號				聯絡電話		07-1234567	
		執業機構名稱		XXXX有限公司		執業機構地址		高雄市XX區XX路XX號							
統一編號		00000000													
檢附資料		1. 外部消防水源審查申請書 ☒ 有 ☐ 無 2. 特定工廠登記納管資料 ☒ 有 ☐ 無 3. 特定工廠登記改善計畫書核定資料 ☒ 有 ☐ 無 4. 消防水源位置圖說 ☒ 有 ☐ 無 5. 其他 ☒ 有 ☐ 無													
建築物資料		☒ 單一用途		樓層數		1F									
		☐ 複合用途 ☐ 其他		原有面積 m		455.81									
				申請面積 m		455.81									
				變更後面積 m											
				每層合計 m		455.81									
				各樓層高度 m											
				各樓層用途		廠房、辦公室、雨遮									
				變更後用途											
				各樓層屬性		無開口									
		建築物高度 m				m		本次申請面積m ²		455.81m ²					
設備項目				應檢附圖說資料項目						具備		不具備			
消防水源		☐ 檢核表第1項（設置消防專用蓄水池）		1.設備概要表								✓			
				2.平面圖								✓			
				3.設計說明書								✓			
		☒ 檢核表第2項（既有公設消防栓）		1.距廠區境界線120公尺內之公設消防栓與周圍道路或通道之位置圖						✓					
				2.距離計算						✓					
				3.道路或通道寬度等書圖與佐證資料						✓					
		☐ 檢核表第3項（增設私設消防栓）		1.會同自來水事業機構勘查選定設置消防栓之適當地點相關文件								✓			
				2.距廠區境界線120公尺內之公設消防栓與周圍道路或通道之位置圖								✓			
				3.距離計算								✓			
				4.道路或通道寬度等書圖與佐證資料								✓			
		☐ 檢核表第4項（他棟建築物內同意救災用之消防專用蓄水池）		1.境界線120公尺內建築物之位置圖								✓			
				2.建築物所有人（含土地所有人）同意證明								✓			
				3.水源之平面圖、水量計算								✓			
				4.消防車輛接近至該水源2公尺範圍位置圖								✓			
				5.水管得投入有效抽取水源之構造，或有將水源加壓送至消防車輛之設施之書圖或結構資料								✓			
		☐ 檢核表第5項（建築物外天然水源：池塘、埤塘、湖泊、河川、大圳等）		1.廠區境界線120公尺內之天然水源位置圖								✓			
				2.水量概算資料								✓			
				3.所有權人同意取用該水源佐證資料								✓			
				4.標示取水道路、通道或其他供消防車輛使用無礙之路徑及地點								✓			
		☐ 檢核表第6項（建築物外人工水源：水井、水池、游泳池等）		1.廠區境界線120公尺內之人工水源之位置圖								✓			
				2.水量概算資料								✓			
				3.所有權人同意取用該水源佐證資料								✓			
				4.標示取水道路、通道或其他供消防車輛使用無礙之路徑及地點								✓			
		☐ 檢核表第7項（建築物符合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置標準及建築技術規則防火避難設施相關規定）		1.符合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之消防圖說								✓			
				2.建築技術規則防火避難設施相關規定之證明文件								✓			
				3.消防車輛可到達之動線圖								✓			
		☐ 檢核表第8項（自動水系統火損控制設備）		1.設備概要表								✓			
				2.平面圖											
3.設計說明書															
☐ 檢核表第9項（其他）		檢附具上述同等以上效能之說明文件，並檢附相關資料。								✓					

委 託 書

茲委託： 陳 XX 消 防 設 備

住 址：高 雄 市 XX 區 XX 路 XX 號

全權代表本人辦理高雄市 XX 區 XX 巷 XX 號

(高雄市 XX 區 XX 段 XX 地號(均部分使用))

特定工廠登記申請，有關廠區外部消防水源審查申請書。

一切手續事宜特立委託書如上。



委託人：XX 企業社 負責人：黃 XX

地址：高雄市 XX 區 XX 路 XX 巷 XX 號

身分證或統一編號：00000000

電話：07-1234567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5 月 2 日



KFPEA

社團法人高雄市消防設備師公會 115年會員證書

高雄市消防師證字第 號

消防設備師姓名：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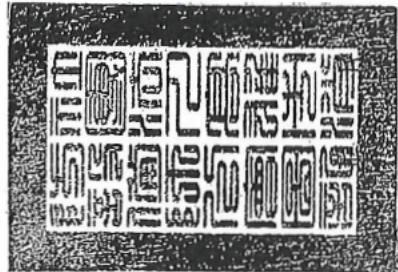
會籍編號：

有效期間：115年12月31日止逾期作廢

查該消防設備師合於本會章程之規定已依法加入為本會會員茲摘錄事項如下：

消防設備師證號：消防師證字第 號

與正本相符



理事長陳力纓

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01 日



消防設備人員執業執照

高雄市消防師執字第 號

申請執業核與消防設備人員法規定

相符核行發給執業執照准予執業登記事項如下：

- 一、姓名：陳
- 二、身分證統一編號：E
- 三、出生年月日：民國 年 月 日
- 四、執業機構名稱：有限公司
- 五、執業機構地址：高雄市 區 路 號 樓
- 六、消防設備人員類別：消防設備師
- 七、消防設備人員證書字號：消防師證字第 號
- 八、執業範圍：消防安全設備設計、監造、測試及檢修
- 九、執照有效期間：自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13 日至 119 年 9 月 12 日止

日止



市長

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13 日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函

機關地址：802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9樓

承辦人：李彥德

聯絡電話：07-3368333分機2913

傳真：07-3316309

820

高雄市XX區XX里X鄰XX巷XX號

受文者：XX企業社（負責人：黃XX 君）（工廠）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09月26日

發文字號：高市經發工字第 00000000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說明四

主旨：XX企業社申請於本市XX區XX里XX巷XX號（XX區XX段XXXX地號（均部分使用））納管案，請依工廠管理輔導法第28-5條辦理工廠改善計畫及特定工廠登記，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商業111年3月16日納管申請書辦理（本局納管收件日期111年3月16日暨112年2月10日補收件）。
- 二、「工廠管理輔導法」（以下簡稱本法）部分條文修正案已於109年3月20日正式施行，其中第28條之5規定：「低污染之既有未登記工廠，應於本法108年6月27日修正之條文施行之日起2年內申請納管，並於修正施行之日起3年內，提出工廠改善計畫。工廠改善計畫經核定後，應於核定之日起2年內改善完成，如有正當理由未改善完成，得申請展延。未於施行日起10年內取得特定工廠登記者，其工廠改善計畫之核定自期限屆滿之日起失其效力。」，先予敘明。
- 三、工廠改善計畫及申請書件可至本局網站特定工廠登記專區下載參考辦理(<https://edbkcg.kcg.gov.tw/>)。
- 四、隨文檢附第1、2、3、4期納管輔導金新臺幣3萬元收據，銷帳編號2020P6402517030、2021P6402517030、2022P6402517030、2023P6402517030各1紙，請查收。貴廠應每年繳交納管輔導金至取得特定工廠登記為止，應繳之納管輔導金為新臺幣3萬元，請於每年度3月19日前繳交。
- 五、申請納管範圍應以105年5月19日前既有未登記工廠狀態為原則，不包括105年5月20日後新增部分，倘申請納管範圍包含105年5月

與正本相符

裝

- 20日以後增建之建築物，應於工廠改善階段自行拆除改善完成。
- 六、非屬納管工廠附屬設施及本法管理範疇，尚無法列入特定工廠登記事項廠房及建築物面積範圍內。
- 七、本案僅就上開申請書及所附文件資料予書面審查，如有偽造文書或出具不實者，應由負責人依法負其責任。
- 八、若未於上開期限內提出工廠改善計畫，本局將依法駁回納管申請，已繳交之納管輔導金，不予退還。

正本：XX 企業社（負責人：黃XX 君）（工廠）（高雄市XX 區 XX 里 X 鄰 XX 巷
號）、XX 企業社（負責人：黃XX 君）（商業）（高雄市XX 區 XX 里 XX 街
X 巷 X 號X樓）

副本：本局工業輔導科



局長 廖泰翔

訂

與正本相符

線

工廠改善計畫

壹、納管日期、文號：111 年 3 月 16 日

貳、工廠基本資料。

廠名	XX 企業社		電話 (07) 12 - 34567	
公司或商業 統一編號	0000000000	組織 型態	☐ 獨資 ☒ 合夥 ☐ 公司 ☐ 其他：	
工廠負責人	姓名	黃 XX	身分證統一編號	S 0000000000
	是否為有行為能力人 ☒ 是 ☐ 否			
	住所或居所	高雄市 XX 區 XX 里 XX 鄰 XX 路 XX 巷 XX 弄 XX 號		
	手機	09 0000000000		
設廠地點	廠址	高雄市 XX 區 XX 里 XX 鄰 XX 巷 XX 號(一址多廠)		
	地號	高雄市 XX 區 XX 段 XXXXX 地號(均部分使用)		
經緯度	(經度)120 度 18 分 19.0 秒		(緯度)22 度 49 分 22.0 秒	
廠地面積	登記面積	438.25m ²	使用分區	特定農業區
	實際使用面積	455.81m ²	編定用地別	農牧用地
廠房面積	305.41m ²	廠房及建築物	455.81m ²	
建築物面積	150.4m ²	面積合計		
工廠用水量 (含工業用水及民生用水)	0.3 立方公尺/日		自來水單 號碼	
使用電力容 量、熱能	49.5 馬力 0 瓩		合 計	37.125 瓩
產業類別 (2 碼_中類)	主要產品		請依產品用途勾選 (產業類別屬 08、17、18、19 者)	
	3 碼_小類	4 碼_細類		
25 金屬製品製造業	251 金屬刀具、手工 具及模具製造業	2512 金屬模具製造業 (金屬模具)	☐ 屬食品添加物。 ☐ 屬食品添加物上游化工原料。 ☐ 屬工業用化工原料及化學品。	
☐ 符合下列辦法或作業程序規定情形，已完成申報作業之證明文件 ☐ 屬工廠危險物品申報辦法規定，製造、加工或使用危險物品達管制量以上之工廠。 ☐ 屬經濟部辦理及督導一般工業用油脂工廠申報調查作業程序規定，生產或進口列管之一般工業用油脂之工廠。 ☐ 屬經濟部辦理及督導生產選定化學物質工廠申報調查作業程序規定，生產選定化學物質之工廠。 ☐ 屬經濟部辦理生產及進口特定化學物質工廠申報調查作業程序規定，生產或進口特定化學物質之工廠。				

叁、工廠經營現況說明（，增列一項目說明）

產品、營業額、員工人數。

一、工廠經營現況

產品名稱： 模具

最近三年平均營業額： 9 佰 6 拾萬

員工人數： 9 人。

二、如規劃變更或增加低污染產品項目，請繼續勾選此項：

☐ 變更後產品項目 _____

☐ 增加後產品項目 _____

肆、符合納管條件說明

一、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五月十九日以前從事物品製造、加工之事實

(一) 附有一百零五年五月十九日以前從事物品製造、加工之事實證明文件
(如附件)

☒ 1. 建物證明文件 航照圖

☒ 2. 已從事物品製造、加工證明文件 用電證明

☐ 3. 其他 _____

(二) 檢附目前工廠作業情形照片(如附件)。

☒ 符合一百零五年五月十九日以前從事物品製造、加工之事實

二、屬低污染事業之說明(產品製造流程說明)

備註：如擬變更或增加低污染產品，應一併說明新產品製造流程

產品名稱： 模具

產品製造流程：(如附件製造流程圖)。

☒ 符合經濟部公告屬低污染事業。

三、非屬本法第二十八條之五第一項規定，不得申請納管各款情形之說明

☒ 產品非屬法令禁止製造產品。

☒ 設廠地非位於經濟部公告不宜設立工廠範圍，附有查詢證明文件
(如附件)。

☒ 非位於 高雄 (市) 政府公告不宜設立工廠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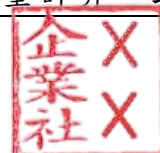
(備註：上面三項均須符合規定並勾選)

※改善計畫書需業主用印(影本即可)



伍、一般事項改善計畫

改善項目	預計改善規劃說明
一、環境改善措施，包括廢(污)水處理及排放機制之規劃	廢(污)水處理及排放機制 1. 廢(污)水處理措施改善規劃 (1) 現況描述 ☒ A. 僅員工生活污水 ☐ B. 事業廢水及員工生活污水(未達水措標準) ☐ C. 事業廢水及員工生活污水(已達水措標準，符合放流水標準) ☐ D. 事業廢水及員工生活污水(已達水措標準，不符合放流水標準) (2) 鄰近渠道 ☒ 公共排水路(含道路側溝/區域排水等) ☐ 水利會灌溉溝渠 2. 排放機制改善規劃 ☒ 排放至公共排水路(含道路側溝/區域排水等) ☐ 排放至水利會灌溉溝渠 ☐ 貯留 ☐ 其他 (A. B. 無須申請搭排，亦可擇以貯留方式處理；C. 得擇以貯留或向權管機關申請搭排；D. 僅能以貯留方式處理) 3. 其他改善措施
二、消防安全改善措施	☒ 依照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設計、監造、裝置，改善完後取得消防主管機關竣工查驗合格。 ☒ 依照「申請特定工廠改善計畫之廠區外部消防水源檢核表」勾選之改善方式，檢附書圖並載明依據、水源水量計算、距

※改善計畫書需業主用印(影本即可)³

	離、至工廠道路及其他事項(如附件)，且經消防主管機關實地勘察符合。
--	-----------------------------------

陸、個別措施改善計畫（因廠地範圍、位置、作業場所或產品，為下列各該法令管制者，應分別提出改善措施）

改善項目	預計改善規劃說明
一、為環保法令管制之事業種類、範圍及規模者	☒ 非屬環保法令管制之事業、種類、範圍及規模。 ☐ 屬環保法令管制之事業、種類、範圍及規模，依規定辦理環評、水措許可、空污許可等。（請參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工廠應取得環保許可文件檢核表」自行檢視）
二、位於山坡地範圍，經認定須擬具水土保持計畫者	☒ 廠地非位於山坡地範圍。 ☐ 廠地位於山坡地範圍 改善措施：依據水土保持法，擬具水土保持計畫，送請主管機關核定並完工後，檢附完工證明文件。 （高雄市山坡地範圍查詢供參，實際仍以機關審核為準 http://swc.kcg.gov.tw/）
三、已達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標準者	☐ 未達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標準 ☒ 已達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標準。 改善措施：若建築物有承載固定結構物情形者，需合併計算檢討，待完成補強改善後，取得建築物結構安全證明書或鑑定報告書。 （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標準：都市計畫內使用電力（包括電熱）在三十七點五瓩以上或其作業廠房之樓地板面積合計在二百平方公尺以上，都市計畫外使用電力（包括電熱）在七十五瓩以上或其作業廠房之樓地板面積合計在五百平方公尺以上）
四、定有設廠標準之工廠	☒ 非屬訂有設廠標準之工廠。 ☐ 產品_____屬訂有設廠標準之工廠， 改善措施： ☐ 依據食品工廠設廠標準及優良食品作業規範規定改善 ☐ 依據化粧品製造工廠設廠標準改善 ☐ 依據飼料工廠設廠標準改善 ☐ 依據酒產製工廠設廠標準改善

※改善計畫書需業主用印(影本即可)



	☐ 依據_____工廠設廠標準改善
五、屬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規定之製造、儲存或處理場所	☒ 產品（或使用原料）非屬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 ☐ 產品（或使用原料）屬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 改善措施：依據「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規劃符合設施，檢附場所之位置、構造、設備圖說及改善計畫陳報當地消防機關審查。於審查符合規定後設置，設置完成後報請當地消防機關檢查其位置、構造及設備合格。
六、用水量達水利法第54-3條規定，其用水計畫須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者	☒ 用水量 <u>0.3</u> 立方公尺/日，未達每日 3,000 立方公尺以上。 ☐ 用水量 _____ 立方公尺/日，達每日 3,000 立方公尺以上。 依據水利法第 54-3 條規定，提出用水計畫，並送請 _____（市）政府，轉送經濟部水利署核定。
七、其他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事項	納管工廠位於都市計畫工業區、非都市土地編定為丁種建築用地、依法編定開發之工業區等可供設廠之土地 ☐ 將申請建築執照及使用執照。 ☐ 將完成使用執照使用用途變更。

柒、改善期限

改善計畫於核准後二年內，本公司依照核定改善項目、內容完成改善，依規定申辦特定工廠登記。

※改善計畫書需業主用印(影本即可)



申請特定工廠改善計畫之廠區外部消防水源檢核表

提供單位：內政部消防署

請「擇一」勾選符合下列情況之廠區周邊外部消防水源位置及分布，並於書圖內載明依據、水源水量計算、距離、至工廠道路及其他事項：

- 1 ☐. 依消防法及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第27條、第185條至第187條規定設置消防專用蓄水池。
- 2 ☒. 距廠區境界線120公尺內，具公設消防栓，且有道路、通道或其他供消防車輛使用無礙。
- 3 ☐. 工廠所有權人提出自費增設私設消防栓申請文件，送直轄市、縣(市)政府會同自來水事業機構勘查選定適當地點設置之。
- 4 ☐. 取得廠區境界線120公尺內建築物同意提供救災用水源之證明，其有效水量應符合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第185條規定，且消防車輛能接近至該水源2公尺範圍內，進水管得投入有效抽取水源之構造，或有將水源加壓送至消防車輛之設施。
- 5 ☐. 廠區境界線120公尺內，池塘、埤塘、湖泊、河川、大圳等天然水源，常時有水且有道路、通道或其他供消防車輛使用無礙。
- 6 ☐. 廠區境界線120公尺內，取得所有權人同意之水井(應具加壓供水裝置，其採水口為口徑100毫米，並接裝陽式螺牙，供消防車輛使用)、水池、游泳池等人工水源，常時有水且有道路、通道或其他供消防車輛使用無礙。
- 7 ☐. 符合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及建築技術規則防火避難設施相關規定之證明文件，且有消防車輛可到達之聯外交通。
- 8 ☐. 工廠所有權人設置自動水系統火損控制設備(如自動撒水設備、產業用自動滅火設備、可移動式智慧型自動滅火裝置等同等以上效能之自動滅火設備)。
- 9 ☐. 其他。



高雄市未登記工廠納管輔導計畫/受理證明

申請項目

☐ 納管

☒ 工廠改善計畫

☐ 臨時工廠申請特定工廠登記

☐ 茲收到匯票，匯票號碼：

案件編號

400000003020

送件工廠廠名

XX 企業社

受文者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本欄未蓋用收件證明章戳者無效

111.3.16 納管送件



請勾選：☐ 不預查

☐ 年 月 日申請預查

送件人簽名：

收件處：☒ 高市府 ☐ 岡山 ☐ 仁武 ☐ 大寮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1 0 日

第一聯：申請人收執聯

與正本相符



※外部水源(項目2~9)需檢附遠、近照片各一張，特例裝況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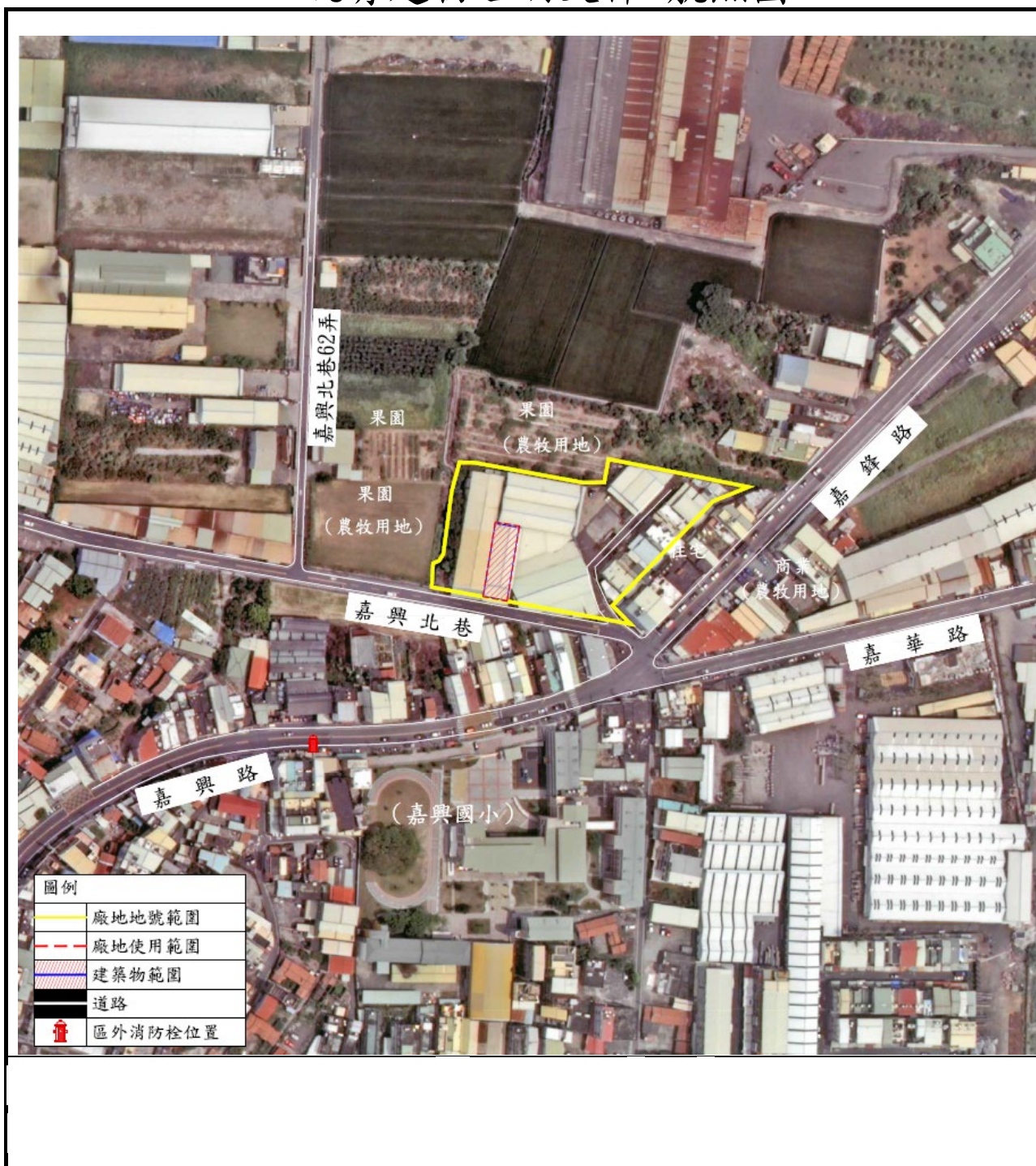




※外部水源(項目2~9)需檢附遠、近照片各一張，特例裝況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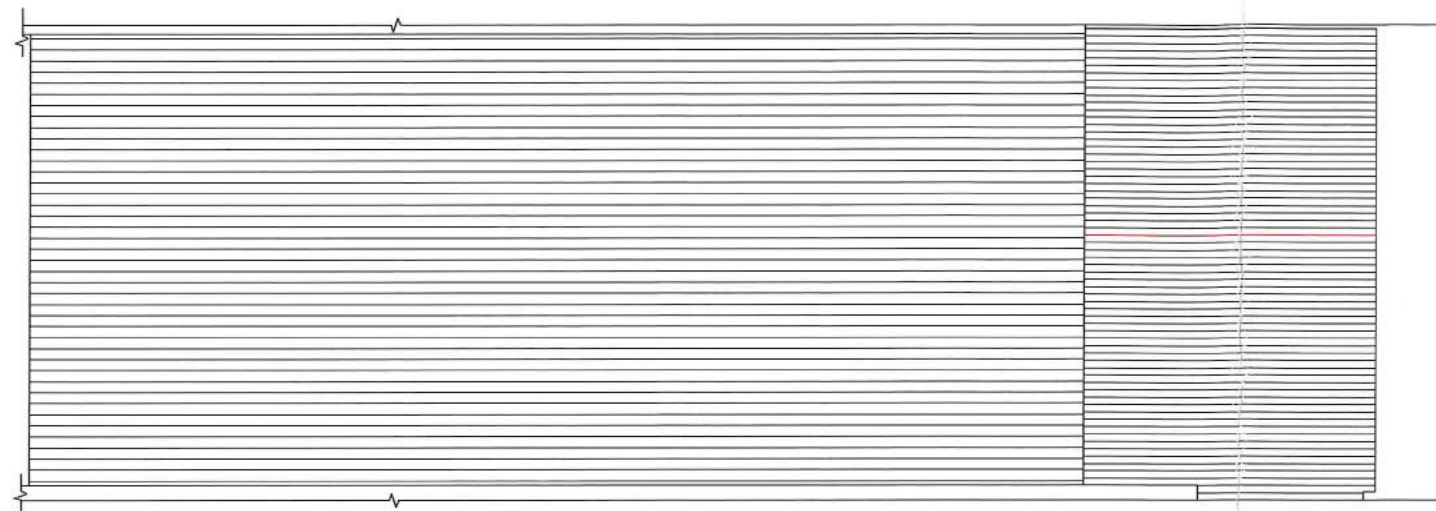


XX 企業社 既有建物證明文件-航照圖



與正本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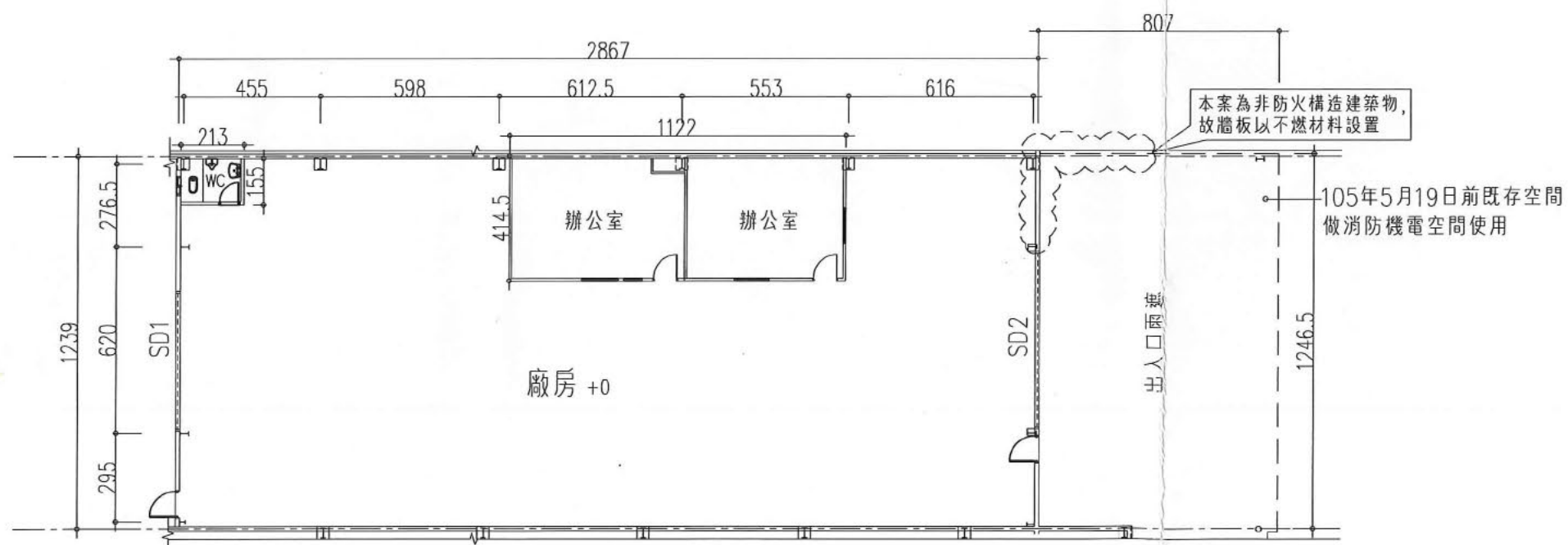
重慶航空林展	
底片號碼	160423a-0520
攝影日期	105.04.23
航空照片不含圖繪及標註資訊	



屋頂層平面圖 A1: S=1/100
A3: S=1/200

面積計算表

起造人	XX 企業社	
地址	高雄市 XX 區 XX 巷 XXX 號	
基地地號	高雄市 XX 區 XX 段 XXXXXXXX 地號(均部分使用)	
壹層面積	廠房	$(12.39 \times 28.67) - 46.51 - 3.3 = 305.41 \text{ m}^2$
	辦公室	$11.22 \times 4.145 = 46.51 \text{ m}^2$
	雨遮	$12.465 \times 8.07 = 100.59 \text{ m}^2$
	WC	$2.13 \times 1.55 = 3.3 \text{ m}^2$
廠房面積	305.41 m^2	
建築面積	150.4 m^2	
總樓地板面積	455.81 m^2	



壹層平面圖 A1: S=1/100
A3: S=1/200

※建築圖請檢附正本



高雄市建築師開業證書

據 陳 建築師申請在本市設立事務所執行業務經審查
與建築師法第七條規定相符准予登記開業特發給開業證書此證

建築師姓名：陳

身分證統一編號：R

出生年月日：民國 年 月 日

開業證字號：高建開證字第C

號

事務所名稱：陳 建築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高雄市 區 路 號

建築師證號：建證字第 號

有效期限：120年06月21日

※需用印建築師大小
章(影本即可)



上給 陳 建築師收執

局長 楊致富

與正本相符

中華民國 114 年 03 月 31 日

宋盈萱 核對





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
Kaohsiung Architects Association

115年會員證

號碼/

姓名/陳

事務所/陳

建築師事務所

有效日期至115年12月31日止



※需用印建築師大小
章(影本即可)

與正本相符